



民政事務總署
遺產受益人支援組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一百三十號
修頓中心三樓
電話：2835 1535

附件

此為 年 月 日在本人面前
以宗教式誓言/非宗教式誓詞*
作出的宣誓/確認*所提及的
證物 “ ”

死者去世當日在香港擁有的 監誓員
款項清單

死者姓名： _____
生前地址： _____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_____
死亡日期： _____

款項#的詳情

項目	款項#資料	在死者去世當日的結存(港元)

*例如現金/銀行戶口、香港賽馬會投注戶口、退稅、公用服務按金；不包括銀行聯名戶口。

注意

本清單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及真實性未經民政事務總署核實。

警告

根據香港法例第 10 章《遺囑認證及遺產管理條例》第 60J 條，任何銀行或人士如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辯解而處理未列於本清單的死者財產，即屬違法。

年 月 日

*刪去不適用者